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2021年度述职报告
（田梦琳）
各位董事：
本人作为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
”）的独立董事，2021年度

见：

1、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对《关于聘任公司高级

管理人员及续聘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对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

配预案、续聘公司 2021年度审计机构及相关事项、公司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 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1年度对外提供担保额度、公司预

计 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6 1 A 3 6 ! % 1A r %4 6 A 0 0 0 r 0

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案）>的议案》、《关于制定<启迪桑德
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以非交易过户方式
处置计划资产及授权管理委员会全权办理资产管理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处置和清算的议案》
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7、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对公司会计政策变更、
部分项目及 2021 年半年度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对 2021 年半年度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出具了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我们
认为公司在报告期内能有效控制财务风险，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
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
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情形。
8、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7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对《关于出售间接全资
子公司河北雄安启迪零碳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
见。
三、任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1、作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的工作情况
2021 年，本人积极与进场会计师进行沟通，关注会计师出具的财务报告审计意见，对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2021 年第一季度及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2021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8
202 ¤ÖÑ�0œÔ�)NÈ
1
202 ¤ Ã 100%
年第一ఀ了
㄀
10%
Ã 1
Œjœ
(T>Ä«x8¾‰•eCìÌ×P25
、
、
1È) Ã
ˆ,´ì.Î�"Ò,´NoP~1 Ct

四、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报告期，本人积极通过参加现场会议、电子邮件、电话、信息披露、媒体报道等方
式掌握上市公司经营状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
情况，为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做好了必要的基础工作。报告期内，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
案，认真查阅相关文件资料，
º�1£c!5�/n��6Ð6ÐL���<Ð�!�@ º€
�Q�1³6|7-îÌÑ ºËîÌÑ ºHîÌÑ ¾ìÍ•ËõVñ�us• 0º�Ä